

并就援助该国所采取的步骤和所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7. 吁请被邀请参加定于1983年初在吉布提举行的捐助者会议的国家 and 组织，对吉布提政府届时提出的援助方案慷慨捐输；

8.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的资源，以便执行一项向吉布提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继续保证作出妥善的财政和预算安排，以调动资源和协调国际对吉布提的援助；

(c) 经常审查吉布提的情况，同各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各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和有关的国际金融机构密切联系，并将吉布提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

(d) 及时就吉布提的经济情况，以及在制订和执行对该国的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提出报告，以便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1982年12月17日

第109次全体会议

37/154. 向科摩罗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1981年12月17日关于向科摩罗提供援助的第36/212号决议及其以前的决议，其中大会呼吁国际社会向科摩罗提供有效而持续的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用以帮助该国克服其财政和经济困难，

注意到科摩罗作为一个发展中岛屿国家和作为一个最不发达国家所面临的特殊问题，

注意到科摩罗政府已将基本设施、运输和电信问题列为优先考虑的事项，

又注意到由于该国自然资源稀少，加上最近发生旱灾和旋风，而产生的经济困难，

并注意到科摩罗面临严重的预算和国际收支问题，

意识到科摩罗政府打算在1983年春季召开一次捐助者会议，

审查了秘书长的报告⁶²，其附件中载有1982年5月他派遣往科摩罗的视察团的报告，

1. 对秘书长为发动援助科摩罗所采取的步骤，表示赞赏；

2. 满意地注意到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组织响应大会和秘书长关于向科摩罗提供援助的呼吁；

3. 但关切地注意到迄今为止所提供的援助仍不足应付该国的迫切需要，该国仍然迫切需要援助来执行秘书长报告附件中指出的一些项目；⁶²

4. 呼吁那些被邀请参加定于1983年初在科摩罗举行的捐助者会议的国家 and 组织，慷慨响应科摩罗政府届时提出的援助方案；

5. 重新呼吁联合国系统各会员国、各有关机关、组织和计划署、各区域组织和国际组织，其他政府间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向科摩罗提供援助，使它能够有效应付其困难的经济情况和继续致力实现其发展目标；

6. 请联合国系统各有关组织和计划署增加目前援助科摩罗的方案，同秘书长密切合作，制订一个有效的国际援助方案，并就它们为援助该国所采取的步骤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7.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的资源，以便执行一项向科摩罗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经常审查科摩罗的情况，同各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各区域组织、其他政府间组织和有关的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将科摩罗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

(c) 及时就科摩罗的经济情况，以及在制订和

⁶²A/37/128。

执行对该国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提出报告, 以便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1982年12月17日

第109次全体会议

37/155. 向乍得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大会,

回顾其1981年12月17日第36/210号决议及其以前通过的关于乍得的重建、复兴和发展并向该国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各项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向乍得提供援助的报告⁶³、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此方面工作的报告⁶⁴以及协调专员的发言⁶⁵,

满意地注意到乍得局势已趋稳定, 使秘书长能够在非洲统一组织和乍得政府的密切合作下, 于1982年11月底在日内瓦召开一个国际援助乍得会议,

意识到乍得因逾十五年来财物破坏重大、经济和社会基础设施受损严重, 又因天灾影响, 其处境迫切需要援助,

1. 对秘书长采取种种措施, 以动员向乍得提供援助, 表示满意;

2. 感谢已向乍得提供援助的所有国家、国际组织和其他机构;

3. 重新呼吁所有国家、联合国各有关机关、组织和计划署、各区域组织和国际组织、其他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斟酌情况经由双边或多边渠道, 协助乍得的复兴和重建;

4. 满意地注意到国际援助乍得会议已于1982年11月29日和30日在日内瓦召开, 请与会各国和各机构尽快实现它们在会议上作下的承诺;

5. 注意到乍得政府对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在乍

⁶³A/37/125和Add.1。

⁶⁴参看A/37/235和Corr.1,附件一。

⁶⁵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七届会议,第二委员会》,第27次会议,第1-9段。

得进行的活动表示满意,并要求协调专员继续进行紧急援助乍得的工作;

6.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的资源,用于一项向乍得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经常审查乍得的情况,并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说明提供援助促进乍得复兴和重建的情况;

(c) 作出安排,及时审查乍得的经济状况以及在安排和执行对该国提供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以便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1982年12月17日

第109次全体会议

37/156. 向几内亚比绍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大会,

回顾其1980年12月5日第35/95号决议,其中再次呼吁国际社会向几内亚比绍提供持续的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协助该国克服财政和经济困难,并执行秘书长按照大会1979年12月14日第34/121号决议于1980年8月21日提出的报告中建议的项目和计划,⁶⁶

又回顾其1981年12月17日第36/217号决议,

又回顾其1974年12月17日第3339(XXIX)号决议,其中请各会员国向当时新独立的几内亚比绍提供经济援助,并回顾其1977年12月13日第32/100号和1978年12月19日第33/124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对几内亚比绍的严重经济情况深表关切,并呼吁国际社会向该国提供财政和经济援助,

审查了秘书长1982年10月15日的报告⁶⁷,其附件载有他依照大会第36/217号决议派往几内亚比绍的视察团所提出的报告,

⁶⁶A/35/343。

⁶⁷A/37/137。